

证券代码：300558

证券简称：贝达药业

公告编号：2025-074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达药业”或“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在使用此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1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8亿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机构代表人。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